

证券代码：605006
转债代码：111001

证券简称：山东玻纤
转债简称：山玻转债

公告编号：2024-029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引起的“山玻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4 年 5 月 28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1001	山玻转债	可转债转股复牌			2024/6/4	2024/6/5

- 调整前转股价格：11.12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1.07 元/股
- “山玻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4 年 6 月 5 日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144 号）的核准，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公开发行了 6,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60,0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

定书【2021】459号文同意，公司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6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山玻转债”，转债代码“111001”。

“山玻转债”存续起止日期为2021年11月8日至2027年11月7日，转股起止日期为2022年5月12日至2027年11月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3.91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5月10日起调整为11.5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25日起调整为11.2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引起的“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因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26日起调整为11.1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因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山玻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30日起调整为11.1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因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第二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登记完成后，“山玻转债”转股价格不变，仍为 11.12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后不调整“山玻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2元（含税），不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根据《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山玻转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因此，“山玻转债”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本次调整符合《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一）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山玻转债”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

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公司本次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山玻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自2024年6月5日（本次权益分派的除权除息日）起由每股人民币11.12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11.07元。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计算方法如下：

$P_1 = P_0 - D = 11.12 - 0.052 = 11.068$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转股价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最终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每股11.07元。

“山玻转债”自2024年5月28日至2024年6月4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4年6月5日起恢复转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玻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